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裁离任暨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总裁离任情况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26年8月28日收到公司总裁王竑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竑弢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亦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等职务。王竑弢先生原定总裁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竑弢先生的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竑弢先生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已做好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竑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聘任总裁、选举法定代表人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暨选举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聘任何华杰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何华杰先生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事宜。何华杰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何华杰先生长期深耕信息通信、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领域，具备敏锐的行业洞察力，并在创新业务的产业运营和国际合作方面具有深厚积淀，曾先后在中国网通集团、中国联通集团、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科技企业担任核心管理职务，拥有大型政企客户的体系化服务、跨产业平台化战略运营和丰富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经验。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简历

何华杰：男，54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北京邮电大学电信工程系工学博士；曾任中国网通集团国际分公司运营中心副总经理、集团计划建设部副总经理，中国联通集团产品创新部副总经理、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何华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华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何华杰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